

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2 年 自治区级教材建设研究基地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工委、教育局，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，各高等学校、区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有关处室、直属事业单位（学校）：

根据《自治区教育工委、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自治区级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的通知》，经单位推荐、材料审核、审定、公示确认等程序，决定认定宁夏大学等 8 个单位为 2022 年自治区级教材建设研究基地，现将名单予以公布（见附件 1），并就做好有关工作提出如下要求。

一、加强统筹规划。各基地要准确把握新时代教材建设工作的方向和重点，遵循教材建设规律，研制基地五年工作规划，明确总体目标、重点任务、研究队伍、措施办法等，全力推进教材建设各项工作。

二、加强队伍建设。各基地要注重人才队伍建设，强化平台聚集效应，吸引、培养、用好现有教材建设的优秀人才，为高质量教材体系建设提供人才支撑。

三、加强工作研究。各基地要充分依托较强学术优势和专家力量的单位或高校，围绕课程教材建设的基础理论、实践应用、课程开发、教材研训等开展系统研究。

四、加强咨询服务。各基地要充分发挥智库作用，积极参与自治区级教材编写、审核、培训、评估等工作，为全区教材建设提供咨询指导服务。

五、加强条件保障。自治区教育厅将根据各基地考核情况给予专项工作经费，用于支持开展教材建设各项工作。各基地所在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管理机制，加大经费投入，配强专业力量，提供相对独立的办公场所及必要的办公设备，推动工作有序开展。

六、加强考核评价。自治区教育厅每年将对各基地开展年度考核，年度考核结果分为合格、不合格。连续两年不合格的，将停止经费支持，督促全面整改。

请各基地于2023年3月26日前将所在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的《教材建设研究基地五年工作规划》（见附件2）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工作处（思想政治处、教材处）1513室，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nxjytxsgzc@163.com。联系人及电话：涂焕应，0951-5559096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自治区级教材建设研究基地名单
2. 教材建设研究基地五年工作规划（模板）

Stamp
自治区教育厅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2022年12月13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1

2022 年自治区级教材建设研究基地名单

序号	基地名称	单 位
1	高校专业类课程思政教材研究基地	宁夏大学
2	职业院校专业类课程教材研究基地	宁夏职业技术学院
3	基础教育教材建设研究基地	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
4	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材研究与教师培训基地	银川市教育科学研究所
5	大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课一体化教材研究基地	石嘴山市师资培训中心
6	普通高中新课程教材教法研究基地	吴忠市教学研究室
7	中小学德育一体化教材研究基地	固原市教学研究室
8	普通高中美育与家庭教育教材研究基地	中卫市教学研究室